

关于对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问询函

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2）第 35 号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以下简称“年报”）进行审查的过程中，关注到如下事项：

1、你公司 2021 年财务报表审计意见为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强调事项段所涉事项为你公司与同方投资有限公司理财协议纠纷一案，涉及金额 5.84 亿元，目前此案仍在审理过程中，结果存在不确定性。截至 2021 年末，你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2.63 亿元，未对该项案件计提预计负债。请你公司结合案件仲裁事项进展，详细说明公司在报告期末未对该项仲裁计提预计负债的原因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2、自 2021 年 6 月起，你公司开始承接间接控股股东山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集中采购业务，该类贸易业务通过建立各类物资的合格供应商库，形成了以钢材为主，装饰材料、水泥、电线电缆及辅材等物资为辅的供应体系。2021 年度，该类贸易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6.11 亿元，占公司营业总收入 65.26%，毛利率为 2.84%。

(1) 请你公司结合该业务的开展模式、合同条款、公司在交易过程

中的角色和责任等，详细说明该类贸易业务是否具备商业实质，是否符合收入确认条件。

(2) 请详细说明你公司采用“全额法”确定该类贸易业务营业收入的原因，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上述事项并发表明确意见。

3、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0.98 亿元，净利润连续两年为负，扣非后净利润连续四年为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连续两年为负。报告期末，你公司负债合计 33.70 亿元，同比增长 14.79%，其中，流动负债合计 15.28 亿元，同比增长 86.92%，资产负债率 83.66%，同比上升 4.62 个百分点。

(1) 根据年报主营业务概述，你公司海绵城市 PPP 项目已基本建设完成。请你公司结合海绵城市 PPP 项目建设、其他业务开展、资金周转等情况，详细说明公司资产负债率进一步上升的原因。

(2) 报告期末，你公司流动资产合计 12.92 亿元，金额低于流动负债。请你公司结合货币资金、经营现金流、债务到期日等情况，详细说明公司是否存在偿债风险，若存在，请进行相应的风险提示。

(3) 请你公司结合经营情况、负债情况，详细说明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4、2021 年末，你公司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和关联方借款合计余额 22.04 亿元，同比增长 6.63%，其中关联方借款 5.32 亿元，同比增长 564.96%。货币资金余额 2.95 亿元，同比下降 38.60%。2021 年度，你公司利息支出 1.23 亿元，同比增长 48.10%，利息收入 0.49 亿元，同比增

长 1,164.83%。

(1) 请你公司详细说明利息支出大幅增长的原因，结合关联方借款利率与非关联方借款利率是否存在差异说明关联方借款利率是否公允。

(2) 请你公司详细说明利息收入大幅增长的原因，并说明在利息收入较高的情况下公司维持高额借款的合理性。

5、2021 年，你公司专业技术及运营服务实现营业收入 1.30 亿元，同比下降 26.38%，毛利率 22.17%，同比下降 5.95 个百分点，该业务毛利率已连续两年下降。请你公司说明专业技术及运营服务毛利率持续下降的原因。

6、你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对海绵城市 PPP 项目会计处理进行调整，将海绵城市 PPP 项目相关资产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长期应收款和在建工程，调整至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

(1) 请你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的规定，补充披露海绵城市 PPP 项目合同的相关信息。

(2) 请你公司分项目分别列示各海绵城市 PPP 项目的预算数、期初已投入金额、本期投入金额、期末已投入金额、工程进度和对应会计科目的期末余额。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 2022 年 4 月 15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派出机构。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管理二部
2022年4月1日